

84名贫困大学生受资助

本报讯 8月18日,我区举行2018年度“众人携手·爱心助学·共建和谐”关爱贫困大学生资助发放仪式,84名贫困大学生受到资助。区委常委、宣传部长石根美参加。

从2007年起,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贫困大学生入学问题,明确由区委宣传部牵头,区民政局、教育局、慈善总会共同组织“众人携手·爱心助学·共建和谐”关爱贫困大学生活动,确保所有考上大学的困难学生顺利进

入大学校园并完成学业。近10年来,全区先后有900多个单位和个人参与助学活动,先后资助2100多名贫困大学生。

区领导要求,要继续发扬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持之以恒抓好这项德政工程。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健全助学长效机制,把好事办得更好、实事抓得更实,资助更多的学生圆满完成学业,帮助更多的家庭走出困境。

(徐雪)

卫计委加快推进智慧医疗建设

本报讯 今年以来,区卫计委以信息化惠民为宗旨,持续加强信息平台和“五大中心”建设,进一步推进智慧医疗体系构建,努力为群众提供高质量高水平医疗卫生服务。

加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建设。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于2012年9月开始建设,当年底正式运行;于卫计委一楼建设卫生数据中心,并集中存放全区卫生信息化数据。目前已实现全区各医疗机构的基本业务信息互联互通、数据共享,以及跨机构的医疗协作、构建起区、镇、村一体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推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2014年完成区域检验检查、影像和远程会诊系

统建设,同时在区、镇两级医疗机构实现图像传输和视频会诊,并针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专门建立远程视频会诊系统,组织区级医院专家组每周二、四与村卫生室、镇卫生院间建立远程视频会诊。

加快“五大中心”建设。今年,该委依托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投资6259万元购置各类影像诊断设备,建设远程会诊中心、影像诊断中心、心电诊断中心、集中消毒供应中心、临床检验(病理)中心五大中心。该项目已被列为区政府为民办实事工程,力争年底全部建成。

(徐雪)

水利局绷紧安全生产弦

本报讯 日前,区水利局召集机关、基层单位贯彻落实全区安全生产工作相关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该局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放在突出位置,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领导、属地管理、部门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打非治违”、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治理,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努力推动水利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该局严格执行重点领域、重点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值班人员坚守岗位、履职尽责。进一步健全完

善安全生产预测预警和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及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广泛进行安全提示,做到早预警、早准备、早防范。筑牢安全生产基层基础,突出风险预控、关口前移,实现把风险控制在隐患形成之前、把隐患消灭在事故前面。完善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做好装备、物资、队伍等各项应急准备工作,确保一旦发生险情能够及时、科学、有效处置,减少事故损失。坚持“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要求,迅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确保汛期水利工作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陈荣林)

职业健康管理类违法典型案例

江苏亿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未按规定组织职业健康检查案

2018年5月8日,大丰区安监局执法人员对江苏亿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发现该单位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人员未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健康检查,存在未按照规定组织职业健康检查的行为。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2018年5月9日,区安监局对该单位立案调查。

2018年6月6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七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以及参照《江苏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区安监局对该单位给予处人民币5.75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待续)



关于在通榆河和川东港沿线开展畜禽养殖污染有奖举报的公告

为切实解决畜禽养殖污染问题,提升区域水环境质量,区政府决定在通榆河沿线和川东港沿线镇实施畜禽养殖污染有奖举报试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有奖举报电话号码

12345(紧急情况下可先拨打110对直排偷排畜禽粪污者先行控制)

二、奖励标准

经环保部门查实并作出行政处罚后,被举报对象存栏在1000头生猪或1万羽蛋鸡(按区农委认定的防疫数量)以下的,奖励举报者500元;被举报对象存栏在1000头生猪或1万羽蛋鸡以上的,奖励举报者1000元。

三、相关要求

(一)本次有奖举报试点区域范围:通榆河和川东港沿线镇(新丰镇、刘庄镇、白驹镇、草堰镇、万盈镇、大桥镇、草庙镇)。

(二)奖励原则:同一环境信访问题同一举报人原则上只奖励一次;同一件由两人以上分别举报的,奖励第一时间举报人,其他与举报人无利害关系的证明人提供的内容对案件查处有帮助的,给予同样奖励;两人以上联名举报同一件案,按同一举报奖励,奖金由举报人协商分配。对实名举报的姓名、联系方式等给予严格保密。

匿名举报原则上不予奖励,但举报事项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生效后匿名举报人提出奖励的,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且经认定后,给予奖励。

(三)举报需要提供的资料:

1.如发现利用水泵、管道、沟渠、渗坑直接或间接将畜禽粪污偷排入通榆河和川东港沿线河道违法行,需提供现场照片、视频(录音)或其他有效证据等资料。

2.如发现利用雨天将蓄粪池中粪污偷

排到外环境违法行为的,需提供现场照片、视频或偷排前后的对比照片等资料。

3.如发现利用粪污运输车辆在桥中偷排或在其他空地、沟塘偷排违法行为的,需提供现场照片、视频(录音)、车牌号、途经路线以及偷排规律或其他有效证据等资料。有条件的可请无利害关系人进行证明。

4.如发现利用船舶运输偷排违法行为的,需提供现场照片、视频(录音)、船牌照、途经路线以及偷排规律或其他有效证据等资料。有条件的可请无利害关系人进行证明。

5.如发现利用农田、树林过量堆积或以漫灌方式偷排的行为,需提供现场照片、视频(录音)或其他有效证据等资料,还可直接向环保部门举报。

(四)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在奖励范

围内:

1.举报事实不清,或举报内容难以确定的。

2.举报前环境违法行为已被环保部门掌握,正在处理中的,或在限期治理或限期整改期内的。

3.举报前新闻媒体已经曝光的。

4.举报的环境违法行为不属实的。

5.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奖励情形的。

(五)举报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个半月内由本人或委托他人凭有效身份证明到环保部门核对情况领取奖金。逾期不领奖者视为自动放弃。

本公告自公布之日起有效,试行期一年。

特此公告。

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政府

2018年8月13日

大丰区首届“农商行杯·最美人民教师”评审结果公示

盐城市大丰区教育局
2018年8月18日

附:大丰区首届“农商行杯·最美人

民教师”公示名单

最美博爱教师(5人)

大丰港实验学校 马燕芳

大丰区实验初级中学 江兴林

大丰区南翔实验小学 朱翠芳

大丰区西团小学 张艳

大丰区白驹小学 陈晓芳

最美精英教师(5人)

大丰区实验小学 奚娟娟

大丰区万盈初级中学 徐明

大丰区新丰小学 卞丽华

大丰区小海初级中学

大丰区第二中学

最美功勋教师(5人)

大丰高级中学

大丰区第一小学

大丰区人民路小学

大丰区新丰中学

大丰区职教中心

最美敬业教师(5人)

大丰区南阳中学

大丰区金丰路初级中学

大丰区幼儿园

大丰区草堰初级中学

大丰区幸福路小学

龚涛

包莉莉

郑桂仁

季顺凤

钟连安

沈田海

赵俊成

夏云

万立岗

李梦帆

沈汝华

季芸

招标公告

小海镇小洋村占补平衡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建设,现决定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承包人。

资质要求:凡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施工资质,且有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企业均可参加项目的投标。

报名者须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代理机构联系人:沈伟明,联系电话:0515-83913900,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高新区五一路希望小镇5#301室,报名时间:2018年8月25日17时前。

招标人: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公司:江苏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9日

2018年5月至8月,大丰区非遗保护中心办公室组织相关评委,对各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非遗项目保护单位申报的大丰区第三批非遗名录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进行评审,13个项目和12个传承人入选。为体现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接受社会监督,现予公示。如有意见,请致

盐城市大丰区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1	民间文学	孔尚任和《西团记》	大丰区西团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2	民间文学	发绣郎的传说	大丰区西团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3	民间文学	民间百首故事	大丰区大桥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4	民间文学	“悟空有母”的传说	大丰区新丰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5	民间文学	谚语(农业生产类)	大丰区文化馆
6	传统音乐	孟姜女送寒衣(歌谣)	大丰区西团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7	传统曲艺	唱凤凰	大丰区大桥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8	传统美术	天然麦秆画	江苏天然麦秸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9	传统技艺	白驹桂森果子制作技艺	大丰区白驹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10	传统技艺	白驹束氏酱鸭制作技艺	大丰区白驹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11	传统技艺	草堰胡氏黄金饰品制作技艺	大丰区草堰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12	传统技艺	海门年糕制作技艺	大丰区大中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13	传统医药	蒋氏中医正骨疗法	大丰区草堰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盐城市大丰区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序号	姓名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1	吴永龙	天然麦秆画	江苏天然麦秸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	高俊仁	“悟空有母”的传说	大丰区新丰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3	胡桂森	白驹桂森果子制作技艺	大丰区白驹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4	束华平	白驹束氏酱鸭制作技艺	大丰区白驹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5	胡党	草堰胡氏黄金饰品制作技艺	大丰区草堰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6	蒋子仪	蒋氏中医正骨疗法	
7	朱珍玲	大丰麦秆剪贴	大丰区南阳镇文化广电服务中心
8	徐光辉		
9	卢国华		
10	朱晓波		
11	陈银凤		
12	杨桂云		
		大丰瓷刻	大丰区瓷刻世家工艺厂